**承诺书**

本人 （身份证号： ）， 毕业（就读）于 （院校及专业），报考岗位代码： 。

本人对以下所勾选事项进行承诺（请根据个人实际情况勾选下列选项）：

□1.本人为国家统一招生的2024届普通高校毕业生（非在职），承诺于2024年9月30日前取得报考岗位要求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

□2.本人为在国（境）内就读的2024届中外合作办学毕业生（非在职），承诺于2024年12月31日前取得报考岗位要求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

□3.本人为国家统一招生的2022、2023年普通高校毕业生（非在职），承诺自毕业证书落款之日起至报名首日时未曾与用人单位建立过人事或劳动关系。

□4.本人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25日期间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留学回国人员，承诺自毕业证书落款之日起至报名首日时未曾与用人单位建立过人事或劳动关系。

□5.本人为正在参加服务基层项目或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后2年内的人员。

本人在资格复审中提供的所有材料及承诺事项均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的情况，一经查实，将自愿取消聘用资格，已入职的，解除聘用合同，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承诺人： （手写签名）

时 间：2024年 月 日